

1. 進場及離場時間表

	展覽空地用戶	標準攤位用戶
攤位建築	3月2日 上午9時至下午10時 3月3日 上午9時至下午12時	不適用
攤位佈置	3月3日 上午10時至下午8時 所有攤位佈置必須於下午8時前完成	
展品進場	3月3日 (請依照車輛通行證上的時間)	
展品離場	3月8日 (請依照車輛通行證上的時間)	
終止攤位 電源	3月4日至3月7日 下午7時30分 3月8日 下午6時30分	
攤位拆卸 包括照明 裝置	3月8日 晚上8時至午夜12時	不適用

1.1. 進場守則

為方便參展商在展覽開放前作好一切準備，展覽場館將在展覽期間上午8時開放。參展商於進入展覽場館時必須佩戴參展商或參展商存倉證，參展商如未滿十八歲均不准進場。

1.2.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徵收超時罰款

參展商及/或其委託之承建商必須遵守進場及離場時間表。假若參展商或其委託之承建商於2025年3月2-3日及3月8日午夜12時後進行工作，必須向主辦機構繳交由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向主辦機構徵收的超時罰款。各展覽廳的超時罰款額列載於第4.2.4條。